

五、旨揭訓練地點：彰化基督教醫院教學研究大樓12樓蘭大衛國際會議廳。

六、本案聯絡人:04-7115141分機5307楊淑莉小姐(電子郵件:s91510350@mail.chshb.gov.tw)

七、副本抄送設置AED場所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知悉。

正本：本縣AED設置單位

副本：彰化縣文化局、彰化縣政府工務處、彰化縣政府民政處、彰化縣政府行政處、彰化縣政府城市暨觀光發展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經濟暨綠能發展處、彰化縣政府農業處、彰化縣環境保護局、彰化縣警察局、彰化縣政府交通處

局長 葉彥伯